附件2

评分标准

我县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场景申报评价总分为100分，评分取小数点后2位。鼓励申报我县社会效益突出、公益性较强的特色产业、优势产业公共数据应用场景。

# 一、应用场景建设方案

申报单位结合对安吉县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工作的理解，提出申报领域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应用场景建设方案。方案应充分考虑法律法规、政策规定及申报领域实际要求，体现公共数据与企业自有数据以及第三方数据的结合能力、开发利用能力等。根据方案的针对性、丰富性、可落地性和算法性能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。优秀的得20—30分，良好的得10—19分，一般的得0—9分。

# 二、预计成效

申报单位应提供项目预期成效，包括但不限于经济和社会效益等方面。根据预计成效的针对性、丰富性和可落地性进行评分。优秀的得20—30分，良好的得10—19分，一般的得0—9分。

# 三、技术能力

根据申报单位参与标准制订、申请软件著作权或专利情况评分。要求以上技术能力与申报领域相关，包括应用场景、数据产品或安全技术等方面。申报单位参与标准制订且排名前3位的，国家级以上得6分、省级以上每个得3分、市级以上每个得2分。有软件著作权或专利的每件得2分。本项最高得10分，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。

# 四、专业人才

提交申报单位专业人才相关资料，专业人才须具有相关领域（包含但不限于金融、征信、网络安全等）3年以上从业背景。每1名专业人才得2分。本项最高得10分，需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及职业证书等证明材料。

# 五、安全保障方案

申报单位应提供项目整体安全方案，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等方面内容。材料应包括安全架构、管理制度、人员管控、风险防范、监测预警、应急响应等内容。根据安全保障方案的全面性、专业性和操作性程度进行综合评分。优秀的得14—20分，良好的得7—13分，一般的得0—6分。